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Flying Financial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0)

以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
獲配發一股發售股份為基準
進行的公開發售結果

財務顧問



廣發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GF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公開發售結果

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提呈發售股份及申請額外發售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接獲：

- (1) 合共226份有效應得配額接納申請，合共承購450,953,286股發售股份(已包括309,277,848股承諾股份)，佔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合共510,277,500股發售股份約88.37%；及
- (2) 合共358份有效承購額外發售股份申請，合共承購3,560,593,161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合共510,277,500股發售股份約697.78%。

承諾股東已根據公開發售各自應得配額合共認購309,277,848股承諾股份。

根據申請表格及額外申請表格獲有效接納及申購的合共4,011,546,447股發售股份(已包括309,277,848股承諾股份)佔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合共510,277,500股發售股份約786.15%。因此，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3,501,268,947股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686.15%。

由於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該等包銷商就包銷協議下與包銷股份有關的義務已全數解除。

包銷協議

由於所有包銷協議列載的條件已得以達成，而且於最後終止時限前廣發證券並無(為其自身及代表該等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包銷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

發售股份之股票預期將於會在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應得人士，郵遞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謹此提述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之發售章程(「發售章程」)。除文意另有所指外，否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與發售章程相同之涵義。

公開發售結果

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提呈發售股份及申請額外發售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接獲：

- (3) 合共226份有效應得配額接納申請，合共承購450,953,286股發售股份(已包括309,277,848股承諾股份)，佔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合共510,277,500股發售股份約88.37%；及
- (4) 合共358份有效承購額外發售股份申請，合共承購3,560,593,161股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合共510,277,500股發售股份約697.78%。

承諾股東已根據公開發售各自應得配額合共認購309,277,848股承諾股份。

根據申請表格及額外申請表格獲有效接納及申購的合共4,011,546,447股發售股份(已包括309,277,848股承諾股份)佔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合共510,277,500股發售股份約786.15%。因此，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3,501,268,947股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686.15%。

由於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該等包銷商就包銷協議下與包銷股份有關的義務已全數解除。

包銷協議

由於所有包銷協議列載的條件已得以達成，而且於最後終止時限前廣發證券並無(為其自身及代表該等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包銷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額外申請

根據上文所述的有效接納申請，額外申請表格下有59,324,214股發售股份可供認購。由於額外發售股份的數目不足以滿足所有有效申請，董事會已決議按公平平等的原則向該等申請承購額外發售股份的合資格股東分配59,324,214股額外發售股份，參照該等股東申購的額外發售股份數目，基準如下：

範圍	有效額外 申請數目	申購額外 發售 股份總數	已配發 額外發售 股份總數	分配佔於 該類別下獲 承購的額外 發售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配發基準
1-10,000	306	2,696,867	2,696,867	100.00%	全數
10,001-300,000	24	1,730,977	230,977	13.34%	碎股獲全數配發，另加所申請的餘下額外發售股份約1.62%的額外股份，再向上湊整至一手5,000股
300,001-80,000,000	27	231,716,676	3,766,676	1.63%	碎股獲全數配發，另加所申請的餘下額外發售股份約1.62%的額外股份，再向上湊整至一手5,000股
超過 80,000,000	<u>1</u>	<u>3,324,448,641</u>	<u>52,629,694</u>	1.58%	1.58%
總數：	<u>358</u>	<u>3,560,593,161</u>	<u>59,324,214</u>		

董事會認為上述分配基準屬公平合理。

本公司的股權結構

股東	(1)		(2)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股份數目	%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
明晟(附註1)	208,493,045	20.43	312,739,567	20.43
鄭先生	24,180,135	2.37	36,270,202	2.37
中非資源(附註2)	170,450,695	16.70	255,676,042	16.70
翔昇(附註3)	103,679,100	10.16	155,518,650	10.16
逸隆(附註4)	96,952,725	9.50	145,429,087	9.50
胡先生	14,800,000	1.45	22,200,000	1.45
其他公眾股東	<u>401,999,300</u>	<u>39.39</u>	<u>602,998,952</u>	<u>39.39</u>
總計：	<u>1,020,555,000</u>	<u>100.00</u>	<u>1,530,832,500</u>	<u>100.00</u>

附註：

1. 明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鄭先生全資擁有。
2. 中非資源由黃錫光先生全資擁有。
3. 翔昇由傅善平女士全資擁有。
4. 逸隆由胡先生全資擁有。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

發售股份之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應得人士，郵遞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發售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鄭偉京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鄭偉京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公俊先生及郭嬋嬌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鄭嘉福先生、梁寶漢先生及苗波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文或本公告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lyingfinancial.hk刊載。